

以移风易俗厚植共同体根基：民族社区的实践路径

施银慧

昆明文理学院，云南 昆明 650222

摘要：移风易俗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根基，也是民族地区乡村文化振兴与基层治理的关键抓手。本文立足时代要求，结合 2026 年《中央一号文件》、二十届四中全会最新部署，剖析民族社区移风易俗中封建陋习根深蒂固、主客体异位、文化下乡效能不足等困境，从群众认知、政府职能、文化认同三方面深挖成因。进而紧扣政策，从创新教育形式、强化群众主体地位、深挖民族文化契合点提出实践策略，展望移风易俗在深化民族地区文明建设、赋能乡村振兴、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中的前景，阐明其能厚植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基层根基，提供实践遵循。

关键词：移风易俗；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民族社区治理；文化认同

DOI: 10.64649/yh.shfzykjcx.issn3078-8994.202607014

0 引言

移风易俗是民族地区乡村文化振兴的重点和难点。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民族地区社会治理。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曾明确指出要“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将其作为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1]站在“十四五”规划收官的关键节点，2026 年《中央一号文件》对该项工作进行了深化部署，明确提出“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发挥党员干部带头和村规民约引导作用，疏堵结合、标本兼治推进突出问题综合治理”。^[2]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是我国最大的彝族聚居区，彝族人口占全州总人口的 53.6%，具有悠久的彝族文化，孕育了凉山彝区深厚的文化底蕴。然而，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与全球化进程的加速，凉山彝族聚居区的少数民族与外界缺乏联系，难免发生文化隔阂和习俗差异，易与新时代新文化产生脱节，一些传统习俗逐渐显现出其与现代生活的矛盾与冲突。在此背景下，凉山彝族地区推进移风易俗活动，对促进彝族文化同其他民族文化实现良性嫁接、对破除彝区的陈规陋习，培育文明新风，营造风清气正、文明节俭的良好社会风尚都具有重要意义。

1 问题所在：凉山彝区“彝”风难易到底难在哪？

二十大以来，凉山彝族自治州移风易俗活动持续开展，较之以往有了一定改善。但目前凉山彝族自治州移风易俗活动存在开展难度较大，进程缓慢且实施效果欠佳等问题。只有找准问题所在，对症下药，才有助于移风易俗活动的有效开展，真正达到剔除彝族不良风俗的目的。

1.1 封建陋习根深蒂固，与政策整治重点高度重合

在十九大报告提出“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3]以来，凉山彝族的封建习俗就成为整治陋俗的重点对象。然而，这项看来合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工程却难以有效开展。在婚葬典礼改革方面，虽然国家明确指出要“遏制大操大办、厚葬薄养、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深化农村殡葬改革”^[4]，但凉山部分彝族聚居区仍然存在“高额礼金私下给，面上功夫要做到”“照收照给不耽误，上头问起就瞒报”的现象；在生活习惯方面，虽然截止到 2020 年底“厕所革命”在全州的普及覆盖率提高至 85%^[5]，但是部分村民依旧会因羞于在家如厕而至野外沿用旧法，“文明上桌”的改革也存在“桌椅边上放，吃饭就地坐”的现象；在法治建设方面，彝族人民深受“马的力量在腰上，彝人的力量在家支上”等古语的影响，有了困难找家支帮助、遇到麻烦找家支摆平、犯了错误找家支庇护，法律意识淡薄，使得民族地区基层治理难以有效开展。以上这些正是 2026 年《中央一号文件》重点整治的突出问题，凸显了彝区移风易俗的紧迫性与艰巨性。

1.2 移风易俗主客体异位，违背“村民主体”政策原则

凉山民族地区开展移风易俗，移的是文化不正之风，易的是传统旧习陋俗，活动本位本该是当地彝民。但一直以来移风易俗活动开展过程中的一个突出问题在于由政府充当了移风易俗的主体，制定出一整套彝族地区民风民俗改革的方案，并希望彝族人民能够按部就班地逐渐往主流文化靠拢。在此过程中彝族人民的主体地位往往被忽略，只是被动地接受改变。彝族人民的主体意识尚未被唤醒，他们对文化的需求也难以充分表达。这一问题与 2026 年《中

央一号文件》强调要“建立以村民为主体的保护实施机制”形成明显异位,违背了“村民主体”政策原则,导致群众参与主动性不高,移风易俗难以形成长效合力。

1.3 文化下乡效能不足,未达“文艺赋美”政策要求

乡村振兴背景下,乡村文化振兴大力开展,但受多种因素影响,文化下乡活动的深度和广度仍有不足。当前,彝族群众主要通过互联网获取信息,但由于部分群众受教育程度不高,难以有效分辨信息良莠。更重要的是,现有文化下乡内容单一,形式固化。传统歌舞难以吸引能歌善舞的彝族群众,授课式宣传易被视为“政治说教”,语言不通又导致小品相声效果打折。这与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的“推进‘文艺赋美乡村’,丰富农村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的要求存在明显差距,未能有效激发文化共情,反而可能加剧文化隔阂。

2 原因分析:凉山彝区“彝”风究竟为何难易?

长期形成的风俗习惯具有强大的惯性,彝区人民在这些习俗的熏陶下成长,往往视其为自然而然的生活方式,难以轻易改变。移风易俗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需要我们从多个角度进行深入分析和探讨。

2.1 受教育程度与攀比心理双重制约,政策内化难度大

婚丧嫁娶改革难,一方面源于“薄养厚葬”的传统观念,另一方面则是彝族人民“好面子”的攀比心理——怕彩礼不高显得自家女儿“不值钱”;怕葬礼不风光显得自己对逝者“不孝顺”等等。同时,受教育程度低是根本制约。在彝族传统观念中,“读书无用论”盛行。在过去,受到经济发展滞后,教育资源稀少的限制,彝族人民受教育程度很低,老一辈中有很多甚至不会说汉语,文盲率也很高。而那些受过短暂教育的村民在走出深山进入社会后,也由于文化水平低而往往只能从事一些苦力活,这就更加加深了彝族人民对“读书无用论”的信奉。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教育资源的倾斜,彝族青年受教育的程度和水平都得到大幅度提升,但是这一部分青年大多会选择走出深山去进一步求学或者外出寻找工作,留在凉山州的依旧是曾经那一拨受教育水平不高的中老年彝族,而他们正是移风易俗活动开展的主要对象。其根深蒂固的传统观念,使得政策精神难以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2.2 政府职能定位偏差,政策执行存在“缺位”与“越位”

在移风易俗工作中,乡镇一级政府容易出现“三不”现象:不想管、不敢管、不会管。不想管是因为部分干部觉得移风易俗只是一项软任务,没有硬性指标的衡量,管好了政绩难以突显,管不好也无从下手追责。不敢管是因为彝族地区家支观念深厚,涉及到民风民俗的问题,一旦插手失当就难免会引发民族冲突。不会管是因为基层干部大多习惯于“等靠要”的工作方式,缺乏系统思维,难以为移风易俗活动的开展制定出一套完善的执行方案,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存在的风险都缺少预测和抵抗能力。

更关键的是,政府在职能上存在严重的“越位”。无论是政策制定还是执行,政府往往将自己置于主体地位,单方面灌输标准,却忽视了深入群众聆听诉求。这种做法违背了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发挥村规民约引导作用”的核心精神。村规民约是民族地区习惯法与国家法的结合点,政府的“越位”干预,使得这一重要治理载体失去了应有的活力。

2.3 文化认同存在壁垒,阻碍“共同体意识”构建

文化认同是移风易俗的心理基础。当前,部分彝族群众将传统习俗视为“老祖宗的规矩”,对来自外部的文明标准存在天然的排斥感,甚至将移风易俗误解为“文化侵略”。

此外,文化下乡的形式主义进一步加剧了这种壁垒。由于缺乏能够体现“各民族美美与共”的文化产品,彝族群众难以产生文化共鸣。这不仅阻碍了移风易俗,更不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政策背后的深层价值导向相去甚远。

3 对策研究:凉山彝区“彝”风如何能易?

凉山彝区彝族文化的良性嫁接,是指将彝族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社会进步相融合,既保留和传承彝族文化的精髓,又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促进其与现代社会的和谐共生。这就要求我们必须严格遵循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的政策指引,多维度施策,实现社会风气的根本性转变。

3.1 创新教育形式,紧扣“三观培育”政策核心

提升教育质量是转变思想观念的根本。中老年彝族人民正是当前凉山州移风易俗活动开展的实施对象,沿用以往的传统教学方式非但不能取得良好效果,反而容易引发他们的抵触。

针对留守的中老年群体,必须摒弃传统的说教式教学,创新施教形式。基层干部应挖掘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鲜活案例,用彝族群众听得懂、愿意听的语言进行传播。同时,要紧扣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引导树立正确的婚恋观、生育观、家庭观”的要求,将其融入日常宣传。通过身边人、身边事,破除“读书无用论”,引导群众理性看待彩礼与排场,从思想根源上铲除陈规陋习的土壤。

3.2 强化主体地位,落实“联动治理”政策举措

民众是风俗的创造者和实践者。要激发彝族群众的主动性,首要任务是归还其话语权。通过召开村民大会、家支议事会等形式,倾听群众对文化嫁接的真实诉求,让群众成为移风易俗的主角。在构建长效机制方面,一是要落实文件关于“村规民约引导”的要求,将抵制高额彩礼、简办酒席等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并由群众自我监督执行。二是要响应文件“加强省际毗邻地区联动治理”的号召,凉山州应主动加强与云南楚雄、昭通等周边彝族聚居区的协作,建立跨区域的移风易俗联防联控机制,共同破解高额彩礼等跨区域共性难题,防止“这边降、那边涨”。

3.3 深挖文化契合点,践行“文化保护”政策理念

移风易俗的关键在于寻找传统与现代的契合点。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要在保护优秀民族文化基础上推进文明革新。我们应深入挖掘彝族文化中的优秀元素,如火把节所蕴含的团结、勇敢精神,将其与文明理念相结合。

一方面,要加强乡村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通过数字化手段记录毕摩文化、彝族漆器等非遗项目,激发群众的文化自豪感。另一方面,

要推进“文艺赋美乡村”工程。创作融合彝汉文化元素的文艺作品,举办跨民族的文化节庆活动,让彝族群众在感受本民族文化被尊重、被传承的同时,自然而然地接纳其他民族的优秀文化,实现“各美其美,美美与共”,以文化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4 结语

在凉山彝族地区,推进移风易俗绝非单纯的传统习俗革新与社会文明建设举措,更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在民族地区落地生根的关键实践路径与重要载体。这一工作以破陋习、扬新风为抓手,打破了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中的文化隔阂与观念壁垒,让各民族在共建共享文明新风、共筑美好家园的过程中实现深层次互动与情感共鸣,为构建各民族和谐共生的社会生态、厚植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基层根基筑牢了文化与心理基础。

回望脱贫攻坚深化阶段,移风易俗不仅深刻重塑了彝族群众的生产生活方式,更在减轻群众经济负担、激发民族地区发展内生动力、赋能特色产业升级的同时,推动各民族在共同发展中凝聚利益共同体与命运共同体意识,彰显了其在凝聚民族共识、促进民族团结中的重要作用;展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新时代征程,移风易俗将持续以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为核心,在守护彝族优秀传统文化精髓、推动民族文化与现代社会文明交融共生的基础上,不断提升民族地区社会文明程度,推动乡村文化繁荣兴盛,让各民族在共同践行文明新风、共同奔赴现代化的进程中,进一步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归属感与自豪感,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目标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持久且强劲的精神支撑与实践保障。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EB/OL].(2023-02-13)[2023-12-12].https://www.gov.cn/zhengce/2023-02/13/content_5741370.htm.
-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EB/OL].(2026-01-03)[2026-01-03].https://www.gov.cn/yaowen/liebiao/202602/content_7056929.htm.
- [3]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N].光明日报.2017-10-28(01).
-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N].人民日报.2018-02-05(01).
- [5] 凉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州“厕所革命”工作的意见.2019.5.29.

作者简介: 施银慧(1998.09—),女,汉族,云南牟定人,硕士,助教,研究方向为思想政治教育。